

二郎山有猴。这是作家老魏无意中

发现的。二郎山不大，人少，只住着几户人家。老魏从城市大老远地跑来，一跑就跑住了下，写书。他租了一所无人居住的老宅，每天，孤影青灯为伴。

这天早上，老魏沿着一条山路出去散步，呼吸山下清新的空气。在山道的拐弯，一只小猴子蹦蹦跳跳，啼声甚哀。据村民们讲，二郎山原来有豹子野猪獐子猴子狼什么的。但现在对动物们来说，二郎山早就不是一个僻静的地方了。村民们在最近的二三十年，没有再遇见过那些畜生。老魏不由诧异这猴子胆子忒大，居然敢在路上现身。

猴子见到老魏，并不躲闪，依旧自顾自地哀啼，像是把身家性命置之度外。老魏大声咳嗽，它的两眼乱转八转，就是照不对脸；老魏捡起地上的橡子抛给它，猴子咄咄落地，它在地上摸索了好长时间才找到。原来这是只目光盲的猴子，它的两只眼珠儿被一重雾茫茫的东西罩着。

老魏蹲下身去，抚摸它，它居然接受了人的抚摸，似乎还很受用。老魏决定先把它带回住的地方。过几天看看情况再说。

山里人听说老魏逮了只猴子，都过老魏的院子来看。邻居李嫂说：“这猴子眼瞎，八成是被它娘扔

# 山中猴事

吴培利

了。”张老汉却说：“不对不对，它娘一准死了，猴王不待见它，才把它扔了。”

也有人跟老魏建议：“反正是只没用的猴子，不如给俺家孩儿当耍货儿玩吧？”

孩子们听了这话，就去逗弄猴子，朝他扔石子，扔树枝。它摸索到了，感觉不像能吃的东西，只好也扔到一边，表情很沮丧。招来一阵哈哈大笑。后来，由你再扔什么给它，它索性不去捡了。

等人们都散了，老魏和猴子共进早餐。他把蒸馍掰成两半儿，他一半儿，猴子一半儿。小家伙似乎没吃过这东西，也吃不惯，但后来还是咽了。

有了猴子做伴儿，老魏山里的日子变得有声有色起来。他写书写累了，就去逗弄猴子，猴子知道他在跟它耍着玩儿，也是温顺得很。老魏就说：“你这小东西，给我当儿子吧！叫你明明咋样？”于是，他就“明明，明明……”地叫。猴子居然听懂了。再叫，它就能溜一下假过来。

“等书写成了，我就带你去省城看看眼，要是得有得治，你就能看见东西了。小可怜！”这话老魏对明

明说过不止一次。

后来，老魏真的把明明带到了省城的大医院，给它做了手术。明明得的是白内障。手术后，明明果真能看见了，它的世界不再黑暗。这事惊动了省城的媒体，做了长篇累牍的报道。

明明的眼睛复明以后，老魏本来是想把它留在动物园里的，这样可以时不时地去看它。可是明明不吃不喝，除了老魏，谁也奈何不了。

老魏又带着明明回到了二郎山。在二郎山，他和明明每天一吃了饭，就到山里溜达。他有意无意地把明明遗弃在僻静的树丛，然后，狠着心回去。

开始，明明还能回到老魏住的地方。后来，明明遇见了一群猴子。那群猴子冲着它叫，明明的脚步犹疑起来。再后来，明明好多天都没有回去。

老魏离开了二郎山，回到城里，继续过他的日子。他会在一些时候，想念他的猴儿子明明。

他依然选择二郎山搞他的创作，选择那栋青石蓝瓦的老屋。

他再去的时候，发现木窗户的玻璃破碎了个洞，茬子参差不齐。屋子里并不凌乱，似乎什么也没少。吃饭的时候，老魏发现，他的细瓷白碗丢了。那是他吃饭时总端的碗。

他猜是明明干的。想到它还活着，老魏心里仿佛轻松了好多。

## 新书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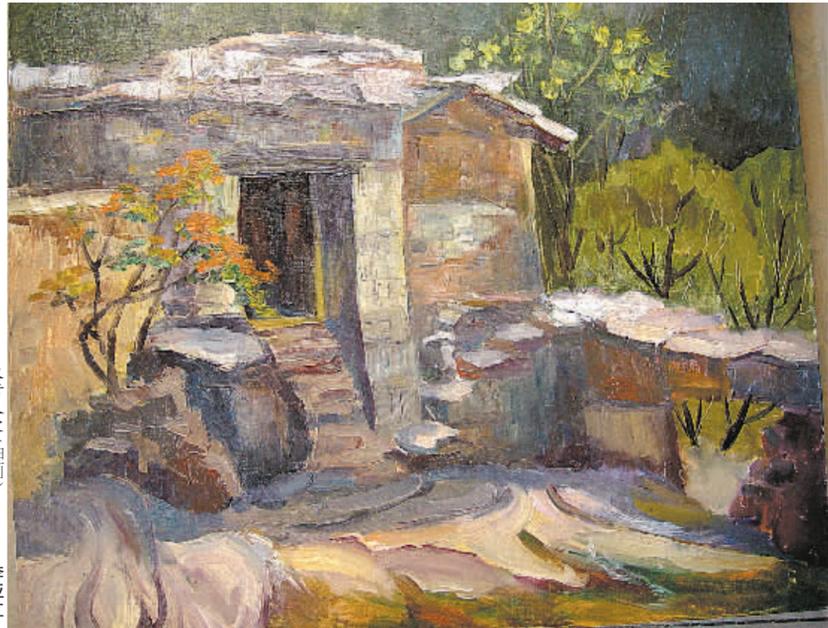
# 《旧梦如花》

传英

晓航，王小波自由主义文学衣钵的后继者。理科硕士，搞过科研，当过电台主持人。《旧梦如花》是晓航智性写作的代表——程宇因为偶然的一次车祸丧失了大部分记忆，在极其艰难的恢复过程中，他的记忆逐渐苏醒。他不断回忆起一段又一段的往事，并且想起自己在一个又一个城市之间的飘荡以及当年与兄弟、情人、朋友们的种种纠葛。他一直希望能回到车祸发生的时刻，想看看具体原因是什么。但是恢复是有限的，他始终无法到达那个精确的点。因此，他最终决定通过时光出口，真正的重返过去以揭示真相，找出至爱者消失之谜。而此时，他却却被一个戏剧治疗师巧妙地阻止了……

《旧梦如花》为读者提供了一个充满诱惑和玄机的文本，用一种近乎布迷的手法来展开故事，用一种解密的叙事来描画人物，使得故事充满探险和解密的奇趣。晓航的小说虽然以故事取胜，但并没有沦为庸常的通俗小说，小说写作充满智性和理性思维的魅力，却并没有放弃对文学精神的探求和张扬。在小说叙事中，委婉地表达出他对于人性的独到观察和对于人生的深切感悟。

重庆出版社出版



大行人家(油画)

李亚红

晋代诗人陶渊明爱柳树，中年弃官归田后，在田园水边栽柳，以柳为友，人称“田园诗人”。他在《归园田居》中写道：“荒南野际，守拙归园里。方宅十余亩，草屋八九间。榆柳荫后檐，桃李罗堂前。”他的“紫紫窗下兰，密密堂前柳”更道出他对柳树的钟情。

唐代诗人李白偕同家眷居住在山东济宁，在太白楼旁亲手栽桃，三年后漫游南京时赋诗：“楼东一株树，枝条拂青烟。桃树我所栽，别来向三年。”

唐代杜甫酷爱植树，弃官到成都浣花溪畔建造草堂，到处托人寻购树苗，草堂附近十里皆植竹树花木，他向友人徐卿索取花树苗时赋诗道：“草堂小花今欲栽，不向绿李与黄梅。石笋街中却归去，果园坊里为求来。”

唐代柳宗元任柳州刺史时，极力倡导植树，并且身体力行“年种黄柑二百株，春来新叶遍城隅”。在《种柳戏题诗》里，他巧妙地嵌入了自己的姓、柳州、柳树、柳江等词语：“柳州柳刺史，种柳柳江边，谈笑为故事，推移成昔年。垂阴当覆地，斡宇会参天，好作

思人柳，惭无惠化传。”

唐代诗人白居易爱树如宝。他被贬任忠州刺史时，年年都种植花木，并赋诗道：“持钱买花树，城东坡上栽。但有买花者，不限桃李梅”；他在《春葺新居》诗又说：“江州司马旧，忠州刺史时。栽松遍后院，种柳荫前墀。”为何如此酷爱植树呢？他在一首诗中，写

## 文苑摘英

# 植树诗篇

陈永坤

出了植树为民的心情：“养树既如此，养民亦何殊。将栽茂枝叶，必先救根株。云何救根株？劝民均赋租。云何茂枝叶，省事宽刑书。移此为郡政，庶几根株苏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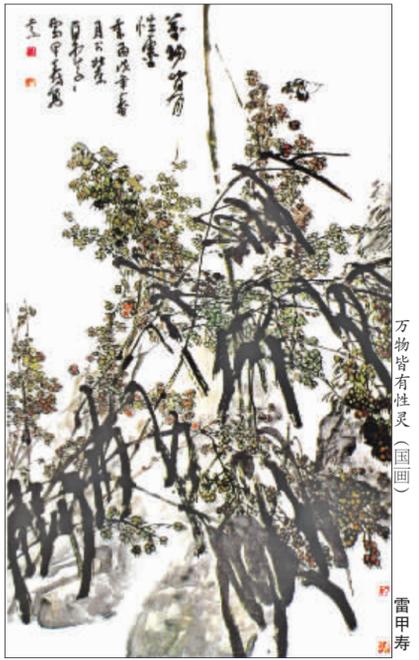
宋代政治家、诗人王安石对种竹、植桃、栽柳极感兴趣，赋有诗句：“乘兴吾庐知未厌，故移修竹似延雏”，“舍南舍北皆种桃，东风一吹数尺高。”“移柳当

门何啻王，穿松作径适成三”。可见他对树木的热爱程度。

宋代文学家苏轼，少年时就喜欢种松树，在《戏作种松》中说：“我昔少年日，种松满东岗。初移一寸根，琐细如插秧。”出任杭州刺史，主持筑西湖长堤，广种柳树、芙蓉，使西湖增添了“东风二月苏堤路，绿树桃花间柳花”的无限情趣。到黄州任职，筑东坡，号“东坡居士”，在四周种下桑、竹、柳，留下“去年东坡拾瓦砾，自种黄桑三百尺”的佳句。

清末名将左宗棠任陕甘总督期间，进军新疆，曾下令军队在河西走廊的六百多里沿途种柳二十六万株，人称“左公柳”，至今仍为西北人民所称道。清人杨昌溪曾写诗赞道：“大将筹边尚未还，湖湘子弟满天山。新栽杨柳三千里，引得春风度玉关。”

爱国名将冯玉祥当年驻军徐州，除抓练兵，还抓种树，并题诗曰：“老冯驻徐州，山上绿油油。谁砍我的树，我砍谁的头！”后人对他遂有“植树将军”的美称。



万物皆有性灵(国画)

雷甲寿

恭维别人家有贤淑的妻子。今日一般指妻子能够帮助丈夫的称为“贤内助”。

战国时期，齐景公的宰相晏婴，身高不足六尺，但很有才能，名闻诸侯，为人诚恳、谦虚。有一天晏婴出门，马车夫为其驾车。只见马车夫高扬马鞭，趾高气扬，很得意的赶着车行走在大街上，当他们走过马车夫的家门口时，正好被马车夫贤惠的妻子看见。晚上回到家里，马车夫的妻子说：“晏婴身高不足六尺，当了宰相，名闻天下，却毫不张扬，一

## 掌故

# “贤内助”的来历

夏吟

副为人谦虚的样子，一点也不自满。而你身高八尺，当了人家的马车夫，却表现得十分骄傲，我看你也只能做个马车夫，做不成大事，我真替你难为情。”妻子的话使马车夫很受感动，从此表现得十分谦虚和谨

特别是每年的农历四月初一庙会时，加之提前发布“临布会”(即物交会、会期半月)告示和绳会合一，唱两台大戏及刀山班助兴，会期到处是人山人海，热闹非凡。

清凉寺的税收也很有特色，因寺庙及会址占有两块地盘，以马陵岗顶端的南北小路为分界线，西面的经营税收归新郑，东面的则由中牟县税务机关负责。在此经营的小商贩，为逃避税收，路西侧的收税时，移到路东。当路东收税时又赶忙挪到路西。因旧时两县的税收部门互不干预。

解放前夕，社会动荡不安，到处是匪盗横行。这也给绳会的发展造成很大的负面影响。原先每逢绳会日，只有少数匪徒隐藏在野外路口专劫小商贩的钱财。后来这些恶人便拉帮结伙，甚至每条道口都有匪匪出没，见大、小商人都劫，使过往行人提心吊胆。最为严重的是，这些匪徒竟然到绳会里面，在光天化日之下，看见生意成交后查钱时，掏出短枪，让把钱送给他们。众人都胆战心惊，使繁荣昌盛的市场一度萧条，直到解放。

解放后，两县人民政府都认为绳会在两县交界的荒岗上再延续下去，对各方面都不太有利。两县政府出面，多次协商，中牟力争，结果将会址迁到了中牟县南的三官庙。会期仍为农历一、四、七日。今之绳会较清凉寺规模更大，物资更丰。同时借助省道102、223线及县道中牟至三官庙诸路在此交会的便利交通条件，已为中牟、尉氏、新郑三县交界处重要的农副产品集散地。

起来，做事也稳重老成多了，与以前相比判若两人。宴罢感到奇怪，问其原因，马车夫把妻子的话一五一十地告诉宴婴，宴婴很是惊讶，自言自语道：“真是一个贤惠的好内助呀！”马车夫听到劝谏能马上改过，非常可贵。后来宴婴提升他做了官。此事在民间传开后，大家都说马车夫升官是妻子帮助的结果。后来，人们便加以引申，把那些能帮助丈夫事业有成或有助于丈夫事业发展的妻子称其为“贤内助”。

应对商业竞争，唯一的办法就是降低负债，扩大现金流量的弹性，保持公司竞争性和财务稳健。因为经济危机一来，主要表现为银根紧张、市场萎缩、销售收入减少。这样带来的实际上是一个现金周转的问题，如果你保持足够的现金，能够灵活地应对市场的供求变化，减少你的负债，一般来说就能活下来。目前，技术革命、信息革命和全球化以后带来的一个现象是，减少你的负债，一般来说就能活下来。应对商业周期波动，最好的方法就是保持足够的现金流，减少负债，使你的产品能够应对市场的快速变化，这是唯一的存活之道。

## 与死亡为友

死亡是人生的朋友，也是人生的导师，因为站在终点回望通向终点的道路，会有很多感悟。我有时候去八宝山，去火化场，看到死亡，会思考很多事情，比如人生的真谛、规律和感悟。不知死，焉知生？只有在死的问题上有充分的思考，人生的终极道路才能在生的过程中更精彩地展开。

我有一个朋友，在做生意之前是政府机关的一个公务员，岁数挺大才开始下海。下海前他做了一件事情，给自己修了一个坟，一有不顺或陷入困境的时候，他就坐在自己的“坟”前，想着如果他死了会怎么来看这个事情，他怎么不死，他应该现在就死，埋在这里。有时候他把这叫做抬棺出征，鼓舞自己的意志，发誓说死了也要拼这一口气。所以他在坟前有很多的想象、反省、检讨、思考。据他讲，由于经常跑到自己的墓前去思考，最后他避免了很多灾难；由于查案子他一共有6次被带进去，但每次都不到一个月时间就澄清事实出来了。目前他的事业发展得很好，成为当地很大的一个房地产企业，很多国家领导人专门去他那儿考察，总结他们的经验；他们那里还总结出很多社区党委、党支部的经验，建了很多和谐社区。

我另外一个朋友，他母亲去世得早，他跟他母亲的感情非常好，他一有困惑就搬个板凳个棉袄坐在母亲的坟前去想问题，跟母亲交谈，谈他的痛苦，谈他的想法、谈他想要做的事情。这样慢慢形成了习惯，最后也让他透彻地感悟到很多人生、现世的道理，让安息了的母



冯仑 著 野蛮生长

亲指引他来做事情。其实，人生就是要不断地站在终点，回过头来追溯你走过的道路。我自己也有过一次临死的体验。14年前，市场萎缩，我腿上长了一个很大的红色肿块，被医生诊断为癌症，迅速住进医院，在起初半个月，我每天都笼罩在死亡的阴影里。记得要住院的前一天，我让司机带着我在北京长安街、二环、三环转，最后转到医院。在转的过程中，我感觉生命是非常沉重的，所有事情都是飘忽的；突然感觉所有平时看着很重的事情、非常分量的事情、不得不做的事情、很伟大的事情都变得非常飘忽，而此时生命的存在成为一件最重要的、最沉重的事情。在手术前的一段时间，人就开始与死亡博弈，变得既恐惧又排斥恐惧。当时我看到一本书，专门讲死囚犯在执行之前这段时间怎么度过。因为所有疾病、慢性病的患者对死亡的恐惧是一点一点化解的，直到生命慢慢衰竭，因为他不知道哪一天会死，不知道具

体的时间，所以这个恐惧是抽象的；但死囚犯因为知道三天以后就枪毙，这个恐惧是非常具体的。这个时候的恐惧是种让人陷入深度的惶惶和麻木，内心会采取一种保护的机制，那就是不想它，或转移，或幻觉，或歇斯底里。我在这段时间，死亡对我是抽象的，虽然是癌症，有可能死亡，有可能是一年，有可能是两年。一年两年对于一个人来说，还是很长的时间，在这段时间里能做什么？这个时候我才开始盘点人生最重要的事情、我不得不做的事情，开始一二三四排序，这个顺序和健康状态时的排序完全不一样。

苹果的老板乔布斯也曾经被认为罹患癌症，他也有过一次濒死的体验，以致后来形成习惯，每天醒来就想，如果我明天要死，我今天要做什么？他一直用这种方式激励自己，把有限的时间用在做最重要的事情上。因为当人还有大把生命的时候所觉得重要的事情，也许其实不是最重要的事情。当一个人有很多时间，就会做许多不重要的事，他会认为明天、后天、大后天都可以再去做，所以捡芝麻丢西瓜。可是，当他知道明天就会死亡的时候，今天选的一定是最重要的事情。所以乔布斯总用这个方法提醒自己：假如我明天要死，这个事情是不是最重要的？

## 连载

戈非心脏一阵紧缩，“这不可能！”

“我也不相信，专门跑到交警大队查了三年前的肇事记录，没发现夏梦的名字。后来又查夏梦的户籍，户籍却在三年前注销了。”戈非的心跌到谷底。

“另外我还听说夏梦在出车祸前已经怀孕八个多月了，哎，可能是空穴来风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怀孕八个多月……”戈非一愣，双眼瞪得极大。

天啊，那孩子，上帝，我都做了些什么？

索娅的目光落在她的副总经理雷郁达脸上。

“你那几件事情进展怎么样？”

“很顺利，和恒筑公司已经谈好了，如果不出意外，下个月这批钢材就可以装船了。”雷郁达看上去很轻松。

“盯紧点。不过我一直担心，这批钢材走得也太晚了。”索娅总觉得有点不对劲。

“咱也是帮左七的忙，我的远房大表哥正好急需一批钢材，所以……”

索娅警觉，近一段雷郁达总是神秘兮兮的，像是背着她做了什么事情的，而且这次对左七这批货物格外用心，雷郁达和左七不是有什么交易，不能不防。

前几天让航海查的电话竟然是公用电话，断了线，这让索娅总觉得有什么事发生。

“自从秦叔不在后，我们已经很少插手其他行业的事，我们办事还是小心为妙。左七的公司虽然一直是小作坊，但是做事别太张扬，免得引火烧身。”索娅不露声色地说。

雷郁达恭敬地点头见索娅挥手，心却地跟着手脚出了办公室。不一会儿，航海拿了几瓶药进来，说是治头痛有奇效，宁是要看着索娅把药吃下去，索娅顺从地喝了药，望着一脸关爱的航海，心里生出微妙的温情，她忙压入心底，强迫温暖的心冷却。

“有个朋友托我物色个对象，我看各方面你都挺合适，我想凑个钱。”一脸兴奋的航海皱了眉头：“你什么意思，难道你看不到我对你的心，还是我不够努力。”

“你还年轻，有很好的前途，我不想毁了你的一生。”

“这不用你提醒，我知道前面

的路怎么走。”航海的声音在索娅的耳后响起。

索娅慢慢转过身，深望着航海，脸色有些苍白，嘴唇蠕动着却没有出声。

索娅胸中生出一种莫名其妙的伤感，雾气般沿心间向身体每根血管弥漫、扩散……

寄北已在紫烟的影楼多时，很显然他们的谈话并不愉快。

“别再提了，一切都过去了，三年来是你一直在照顾着我们母子。”

“这是做男人的责任。当那场该死的车祸让你早产的时候，当你头上缠满绷带，当你被迫换上一张陌生面孔的时候，我对自己说，我必须承担起一份责任。”寄北情绪有些激动。

“寄北，你没有必要用一生来赎你的过失。”

“我是在赌一生的幸福，现在我的幸福就握在你手里。”寄北冲动地握住紫烟的手，目光固执得可怕。

“我是一个未婚妈妈。”紫烟复杂的表情难以言表。

“我已经管不住自己的心了，我爱木耳，更爱未婚的妈妈，紫烟——”

门无声地推开了。店员领着一个衣着极其俭朴，梳着老式的发髻的五十多岁的妇人进来。

两人收敛起情绪，疑惑地听店员解释说这妇人一定要见紫烟。

紫烟很是惊诧，并不认识这个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她的妇人，她有些不好意思：“阿姨，有什么事需要我们帮忙吗？”

“二丫儿，我是你娘呀，你不认识娘了。”妇人的表情急剧地变化起来，声音有些嘶哑。

紫烟吃了一惊，几秒钟的时间不能反应。她本能地抚住脸颊，失措地看了一眼寄北。

紫烟稍稳一下神，缓缓地走近妇人：“阿姨，可能我和你女儿长得很像，但我不是你女儿。”

“孩子，娘怎么会认错呢？在你脑袋的右边，有一块一寸多长的伤疤，那是你两岁时碰到锅沿上留下的。”紫烟下意识地摸住了头皮右侧的疤，眸子飞快地与寄北对视在一起，这是车祸留下的伤痕，可这是只有她和寄北知道的秘密呀。